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1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仟源医药”或“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455号），公司会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对年报问询函所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具体回复如下：

问题 1、本报告期你公司产品泌尿系统药、其他药品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分别变动-14.51、11.42 个百分点，请结合你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说明前述产品毛利率变动较大的原因，并列示其他药品具体产品类别及对应销售金额，并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你公司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及营业收入扣除金额的充分性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本报告期公司泌尿系统药、其他药品及具体药品的销售收入和毛利率与去年同期比较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产品	2021 年			2020 年			毛利率 增减
		销售收入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收入	销售占比	毛利率	
泌尿系统药	盐酸坦索罗辛缓释胶囊	10,558.19	100%	69.69%	11,048.98	100%	84.20%	-14.51%
其他药品	利伐沙班片	2,717.27	28.02%	72.09%	/	/	/	/
	盐酸氟西汀胶囊	2,383.20	24.58%	86.95%	878.82	12.81%	85.41%	1.54%
	中药饮片	1,922.22	19.82%	23.63%	1,830.82	26.68%	7.81%	15.82%
	醋甲唑胺片	841.70	8.68%	88.05%	1,466.74	21.38%	80.11%	7.94%
	辅酶 Q10 软胶囊	815.21	8.41%	58.00%	877.33	12.79%	63.09%	-5.09%
	阿哌沙班片	566.20	5.84%	88.56%	137.67	2.01%	57.81%	30.75%
	其他品种	451.34	4.65%	34.69%	1,669.51	24.33%	60.67%	-25.98%
	小计	9,697.14	100%	65.56%	6,860.88	100%	54.14%	11.42%

公司泌尿系统药是治疗前列腺增生症引起排尿障碍的产品盐酸坦索罗辛缓释胶囊。本报告期该产品毛利率较去年同期降低了 14.51%，主要原因是 2020 年 8 月该产品中标第三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中标价格较之前销售单价有较大的降幅。2020 年 11 月起各省份陆续开始执行第三批药品集采，故导致本报告期泌尿系统药销售毛利率下降较大。

公司其他药品中的具体产品较多。本报告期其他药品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增加 11.42%，主要原因是利伐沙班片和盐酸氟西汀胶囊这两个高毛利产品在本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1）2020 年 9 月公司取得新产品抗凝药利伐沙班片的药品注册批件，2020 年公司未曾销售该药品，本报告期该药品实现销售收入 2,717.27 万元，该药品销售收入占其他药品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28.02%；（2）抗抑郁药盐酸氟西汀胶囊于 2020 年 8 月中标第三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公司从集采中标后开始生产销售该药品，本报告期该药品实现销售收入 2,383.20 万元，该药品销售收入占其他药品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24.58%，比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上述 2 个药品的毛利率较高，本年销售收入占比也较高，从而提升了其他药品本年的毛利率。

年审会计师的核查情况和核查意见：

一、针对公司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了解并测试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了解和评估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就本年度记录的收入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发票、产品出库单和物流单据等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4）在抽样的基础上，就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 （5）在抽样的基础上，检查产品出库单、物流单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接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6）选取样本，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记录是否存在重大的销售退回，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针对公司营业收入扣除金额的充分性。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创业板营业收入扣除的相关规定检查公司是否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2) 针对公司各项其他业务收入，检查是否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或者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具有偶发性和临时性；

(3) 检查公司编制的《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创业板营业收入扣除的相关规定编制。

三、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核查程序，公司上述说明与我们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获得的信息没有重大不一致，就财务报表整体的公允反映而言，公司营业收入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公司《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编制。

问题 2、请列示你公司本年度进出医保目录的药品名称，近三年销售收入及占比、毛利率以及退出医保目录药品本报告期末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并结前述情况说明上述产品进出医保目录对你公司影响是否重大，以及退出医保目录产品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回复：

公司本年度没有新进出医保目录的药品，但 2019 年 8 月退出《国家医保目录》的产品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阿莫西林钠舒巴坦钠在本年度依然对公司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阿莫西林钠舒巴坦钠近三年的营业收入及占比、毛利率情况如下：

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

单位：万元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收入	2,834.86	5,570.70	26,042.73
营业收入占比	3.05%	6.57%	23.01%
毛利率	78.42%	85.71%	87.60%

阿莫西林钠舒巴坦钠

单位：万元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收入	9.99	473.16	3,089.03
营业收入占比	0.01%	0.56%	2.73%
毛利率	58.81%	79.50%	82.74%

从上表可见，2019 年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阿莫西林钠舒巴坦钠收入占比合计达到 25.74%，而 2020 年和 2021 年分别下降到了 7.13% 和 3.06%。

2、截至 2021 年末，与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阿莫西林钠舒巴坦钠相关的存货账面余额及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产成品	276.91	171.69	105.22
阿莫西林钠舒巴坦钠产成品	-	-	-
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包装材料	6.01	6.00	0.01
阿莫西林钠舒巴坦钠包装材料	0.02	0.02	-

公司结合期末实际的库存情况、产品有效期以及预计市场销售情况等因素测算相关包材、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并据此计提足额的存货跌价准备，因此相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3、截至 2021 年末，与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阿莫西林钠舒巴坦钠相关的青霉素粉针生产线及厂房等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减值准备	净额
固定资产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60.75	879.42	181.33	-	181.33
机器设备	1,264.21	917.18	347.03	217.96	129.07
其他设备	2,109.10	1,708.43	400.67	338.82	61.85

考虑到公司未来拟不再进行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阿莫西林钠舒巴坦钠等青霉素粉针剂的生产，故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根据《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青霉素生产线相关的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

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2）沪第 0198 号）的评估结果，公司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因此，与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阿莫西林钠舒巴坦钠相关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充分。此外，公司无与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阿莫西林钠舒巴坦钠相关的无形资产等。

综上所述，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和阿莫西林钠舒巴坦钠退出《国家医保目录》对公司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的经营业绩构成了较大的影响，但随着上述产品销售收入及收入占比的下降，以及公司对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跌价准备的充分计提，上述产品对公司整体业绩的影响在不断减小，预计未来将不会持续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问题 3、请列示近三年你公司收购时形成商誉的子公司嘉逸医药、海力生制药、保灵集团等近三年总资产、负债、净资产、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等主要财务数据，并说明达到并购时预期。列示本报告期对前述商誉减值测试时所采用的营业收入及成本费用等的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相关业绩数据是否与收购时以及以前年度的评估指标存在差异及差异原因，并将你公司本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所采用的折现率与可比公司折现率进行对比说明其合理性。结合前述情况说明未对并购嘉逸医药、海力生制药、保灵集团时形成的商誉计提商誉减值损失的合理性。请评估机构、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被收购公司经营情况

（一）浙江仟源海力生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2 年收购了浙江仟源海力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力生制药”）60%股权。海力生制药 2021 年度、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1,981.84	24,735.69	28,321.15
总负债	10,103.14	10,026.22	11,360.95
净资产	11,878.70	14,709.47	16,960.20
利润表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5,674.29	22,914.82	26,628.48
营业利润	4,411.23	-1,133.14	1,527.45
净利润	3,419.23	-950.74	1,264.82

收购海力生制药时不存在业绩承诺事项。

收购时预测海力生制药 2017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为每年 5,501.15 万元，故海力生制药未达到并购时预期。

（二）杭州仟源保灵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3 年收购了杭州保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灵集团”）80% 股权，保灵集团的经营业务主体系杭州仟源保灵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仟源保灵”），保灵集团系仟源保灵的母公司，无实际生产经营业务。仟源保灵 2021 年度、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7,077.55	49,495.80	41,327.95
总负债	10,709.26	15,856.70	17,425.56
净资产	36,368.29	33,639.10	23,902.39
利润表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1,401.43	10,121.92	10,624.25
营业利润	2,771.64	-1,769.23	-67.08
净利润	2,729.18	-1,763.28	97.05

收购保灵集团时不存在业绩承诺事项。

收购时预测仟源保灵 2019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为每年 4,837.10 万元，故仟源保灵未达到并购时预期。

（三）江苏嘉逸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收购了江苏嘉逸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嘉逸”）

49%股权并于2020年1月对江苏嘉逸进行单方面增资，从而取得江苏嘉逸51%股权。江苏嘉逸2021年度、2020年度及2019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356.52	12,511.13	8,068.17
总负债	3,505.26	3,873.23	4,470.48
净资产	8,851.26	8,637.90	3,597.69
利润表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871.59	6,110.36	2,925.83
营业利润	213.41	2,186.66	-3,526.75
净利润	213.35	2,183.07	-3,526.80

收购江苏嘉逸时不存在业绩承诺事项。

收购时预测江苏嘉逸2021年的净利润为3,457.14万元，故江苏嘉逸未达到并购时预期。

二、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参数

（一）海力生制药

海力生制药2021年度商誉减值测试的预测期为2022年至2026年，2027年至永续为稳定期。

2021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以下简称“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与收购时的评估报告及2020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以下简称“上年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对比如下：

关键参数	期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永续
营业收入增长率	收购时	0%	0%	0%	0%	0%	0%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7%	7%	-5%	5%	0%	0%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7%	6%	-9%	4%	2%	0%
营业成本增长率	收购时	0%	0%	0%	0%	0%	0%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9%	9%	2%	5%	0%	0%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13%	9%	-1%	4%	2%	0%
费用增长	收购时	0%	0%	0%	0%	0%	0%

关键参数	期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永续
率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5%	5%	-9%	4%	0%	0%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4%	5%	-6%	3%	3%	0%
净利润率	收购时	20%	20%	20%	20%	20%	20%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12%	11%	8%	9%	9%	9%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14%	14%	9%	9%	9%	9%
税后折现率	收购时	14%	14%	14%	14%	14%	14%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10.27%	10.27%	10.27%	10.27%	10.27%	10.27%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9.97%	9.97%	9.97%	9.97%	9.97%	9.97%

注 1：增长率=（当年数据-上年数据）/上年数据，其中：收购时 2021 年的数据为收购时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1 年的数据，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2021 年的数据为上年商誉减值测试时预测的 2021 年的数据，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2021 年的数据为 2021 年度实际数据。

注 2：费用增长率的费用包括：营业费用、管理费用与研发费用。

1、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与收购时的评估报告关键参数差异说明

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营业成本增长率、费用增长率均为 0%，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营业成本增长率、费用增长率均不一致，原因系：收购时的评估报告预测期为 2012 年至 2016 年，2017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预测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2027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预测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费用，因此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营业成本增长率、费用增长率与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营业成本增长率、费用增长率不一致。

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2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率为 20%，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率不一致，主要原因系：随着国家医药改革的不断推进，药品一致性评价、带量采购、DRGs 支付、各地药品招标降价

等政策频出，药品价格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海力生制药于 2018 年 4 月正式完成了厂区的搬迁工作，新厂区厂房、设备等固定资产投入较原厂区有所增加，导致生产成本有所上升。

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税后折现率为 14%，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使用的税后折现率不一致，原因主要系：受宏观经济影响，折现率计算所涉及的无风险报酬率、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及债务资本成本发生变化所致。

2、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与上年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差异说明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7%、6%、-9%、4%、2%，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 7%、7%、-5%、5%、0%，除 2024 年外，两者无重大差异。2024 年的差异原因主要系：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与上年商誉减值测试均预测海力生制药主要产品盐酸坦索罗新缓释胶囊在第三批药品集中采购中标到期后市场竞争将会有所增加，因此预测销售价格将在原有基础上有所下降，同时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根据 2021 年该产品的实际销量调整了预测销量，从而导致 2024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的下降幅度有所不同。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成本增长率为 13%、9%、-1%、4%、2%，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成本增长率为 9%、9%、2%、5%、0%，除 2024 年外，两者无重大差异。2024 年的差异原因主要系：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根据 2021 年各产品的实际销量调整了预测销量，产品结构占比的变化导致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营业成本增长率与上年商誉测试预测的营业成本增长率有所差异。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费用增长率为 4%、5%、-6%、3%、3%，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费用增长率为 5%、5%、-9%、4%、0%，两者无重大差异。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率为 14%、14%、9%、9%、9%、9%，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率为 12%、11%、8%、9%、9%、9%，两者无重大差异。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使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9.97%，上年商誉减值测试使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10.27%，两者差异原因主要系：受宏观经济影响，折现率计算所

涉及的无风险报酬率、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及债务资本成本发生变化所致。

3、本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所采用的折现率与可比公司折现率进行对比说明

经查询同类上市公司相关公告信息，2021 年度涉及商誉减值测试项目税前折现率如下：

序号	所属上市公司		商誉资产组所在可比公司	税前折现率
1	002412	汉森制药	云南康佰佳医药有限公司	10.35%
2	600420	国药现代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10.01%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9.58%
3	600079	人福医药	杭州福斯特药业有限公司	9.04%
4	600422	昆药集团	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26%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9.24%
			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1.77%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	10.56%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8.77%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9.55%
			红河州佳宇药业有限公司	8.77%
5	000597	东北制药	东药集团葫芦岛医药有限公司	10.03%
6	300147	香雪制药	亳州市沪谯药业有限公司	10.16%
7	300039	上海凯宝	上海顺捷医药有限公司	8.80%
最大值				11.77%
最小值				8.77%
平均值				9.71%

海力生制药资产组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税前折现率为 10.81%（税后折现率为 9.97%），与同类上市公司的税前折现率相比，取值合理。

（二）仟源保灵

仟源保灵 2021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的预测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2027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

2021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以下简称“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与收购时的评估报告及 2020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以下简称“上年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对比如下：

关键参数	期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永续
主营业务 收入增长 率	收购时	0%	0%	0%	0%	0%	0%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9%	6%	5%	3%	0%	0%

关键参数	期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永续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7%	5%	4%	3%	2%	0%
主营业务成本增长率	收购时	0%	0%	0%	0%	0%	0%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10%	6%	5%	3%	0%	0%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6%	5%	4%	3%	1%	0%
费用增长率	收购时	0%	0%	0%	0%	0%	0%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3%	0%	0%	-3%	0%	0%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1%	0%	-1%	0%	1%	-1%
净利润率	收购时	18%	18%	18%	18%	18%	18%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4%	6%	9%	12%	12%	12%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5%	8%	11%	12%	13%	13%
税后折现率	收购时	14%	14%	14%	14%	14%	14%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9.8%	9.8%	9.8%	9.8%	9.8%	9.8%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8.6%	8.6%	8.6%	8.6%	8.6%	8.6%

注 1：增长率=（当年数据-上年数据）/上年数据，其中：收购时 2021 年的数据为收购时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1 年的数据，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2021 年的数据为上年商誉减值测试时预测的 2021 年的数据，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2021 年的数据为 2021 年度实际数据。

注 2：费用增长率的费用包括：营业费用、管理费用与研发费用。

1、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与收购时的评估报告关键参数差异说明

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成本增长率、费用增长率均为 0%，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成本增长率、费用增长率不一致，原因系：收购时的评估报告预测期为 2013 年 6-12 月至 2018 年，2019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预测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2027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预测 2022 年至 2026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及费用，因此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主营业务成本增长率、费用增长率与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主营业务增长率、主营业务成本增长率、费用增长率不一致。

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2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率为 18%，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率不一致，主要原因系：仟源保灵的主营业务涉及药品生产销售和以保灵孕宝口服液为主的一系列孕妇保健食品的生产销售，随着我国出生人口数量的持续下降，孕妇保健品目标客户人群也呈逐年下降的趋势；仟源保灵原有的销售渠道及网络主要集中在乡镇及农村市场，随着我国城市化率的提高对其终端销售带来了一定的负面影响；在此情况下，仟源保灵近年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增加研发投入；同时受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本次商誉减值测试考虑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上述原因共同导致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净利润率较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的净利润率有所下降。

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税后折现率为 14%，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使用的税后折现率不一致，原因主要系：受宏观经济影响，折现率计算所涉及的无风险报酬率、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及债务资本成本发生变化所致。

2、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与上年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差异说明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为 7%、5%、4%、3%、2%，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为 9%、6%、5%、3%、0%，除 2022 年及 2026 年外，两者无重大差异。2022 年存在差异的原因系：公司根据孕妇保健品市场的实际情况，于本年商誉减值测试调整了孕妇保健品的收入增长率。2026 年存在差异的原因系：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期为 2021 至 2025 年，2026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2027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预测 2026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因此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6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与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6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不一致。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主营业务成本增长率为 6%、5%、4%、3%、1%，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 2022 年至 2026 年的主营成本增长率为 10%、6%、5%、3%、0%，除 2022 年外，两者无重大差异。2022 年存在差异的原因系：由于本年商誉减值测试调整了孕妇保健品的收入增长率，相应调整成本增长率。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费用增长率为-1%、0%、-1%、0%、1%，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费用增长率为 3%、0%、0%、-3%、0%，除 2022 年外，两者无重大差异。2022 年存在差异的原因系：仟源保灵 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研发项目导致当年度研发费用发生额较大，预计以后年度将按研发进度均衡投入，故 2022 年度预测费用增长率出现负数，因此与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费用增长率存在差异。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率为 5%、8%、11%、12%、13%、13%，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率为 4%、6%、9%、12%、12%、12%，两者无重大差异。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使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8.6%，上年商誉减值测试使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9.8%，两者差异原因主要系：受宏观经济影响，折现率计算所涉及的无风险报酬率、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及债务资本成本发生变化所致。

3、本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所采用的折现率与可比公司折现率进行对比说明

经查询同类上市公司相关公告信息，2021 年度涉及商誉减值测试项目税前折现率如下：

序号	所属上市公司		商誉资产组所在可比公司	税前折现率
1	002412	汉森制药	云南康佰佳医药有限公司	10.35%
2	600420	国药现代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10.01%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9.58%
3	600079	人福医药	杭州福斯特药业有限公司	9.04%
4	600422	昆药集团	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26%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9.24%
			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1.77%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	10.56%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8.77%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9.55%
			红河州佳宇药业有限公司	8.77%
5	000597	东北制药	东药集团葫芦岛医药有限公司	10.03%
6	300147	香雪制药	亳州市沪谯药业有限公司	10.16%
7	300039	上海凯宝	上海顺捷医药有限公司	8.80%
最大值				11.77%
最小值				8.77%
平均值				9.71%

仟源保灵资产组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税前折现率为 8.81% (税后折现率 8.6%)，

资产组所在单位使用的预测模型对收入增长率及销售净利润率均采用了偏谨慎的预测数据，因此选取的折现率同预测数据保持同口径，折现率的选择反映了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仟源保灵资产组的特定风险，与同类上市公司的税前折现率相比，取值合理。

对税前折现率进行敏感性分析：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其他参数不变，税前折现率取值上述可比公司的税前折现率平均值 9.71%，重新计算仟源保灵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则根据重新计算的结果仟源保灵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仍大于包含商誉（系以前年度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商誉净值）的仟源保灵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因此仟源保灵资产组本年度不需要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三）江苏嘉逸

江苏嘉逸 2021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的预测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2027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

2021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以下简称“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与收购时的评估报告及 2020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以下简称“上年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对比如下：

关键参数	期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永续
营业收入 增长率	收购时	80%	55%	37%	0%	0%	0%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49%	37%	15%	2%	0%	0%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437%	13%	2%	10%	-7%	0%
营业成本 增长率	收购时	96%	76%	43%	0%	0%	0%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39%	33%	15%	2%	0%	0%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834%	-1%	-14%	-3%	-31%	0%
费用增长 率	收购时	7%	7%	7%	0%	0%	0%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32%	27%	12%	2%	0%	0%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21%	5%	2%	5%	0%	0%
净利润率	收购时	42%	35%	33%	33%	33%	33%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43%	44%	45%	45%	45%	45%

关键参数	期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永续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25%	31%	37%	41%	49%	49%
税后折现率	收购时	13.02%	13.02%	13.02%	13.02%	13.02%	13.02%
	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11.05%	11.05%	11.05%	11.05%	11.05%	11.05%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9.85%	9.85%	9.85%	9.85%	9.85%	9.85%

注 1：增长率=（当年数据-上年数据）/上年数据，其中：收购时 2021 年的数据为收购时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1 年的数据，上年商誉减值测试 2021 年的数据为上年商誉减值测试时预测的 2021 年的数据，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2021 年的数据为 2021 年度实际数据。

注 2：费用增长率的费用包括：营业费用、管理费用与研发费用。

1、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与收购时的评估报告关键参数差异说明

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80%-0%，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一致。差异原因：

（1）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存在差异的原因系：①预测涉及的产品不同：收购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6 月，仅预测了西那卡塞一个药品销售所产生的收入；而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江苏嘉逸已取得 3 个药品注册批件（西那卡塞、利伐沙班、阿哌沙班），故按 3 个药品销售所产生的收入进行预测，同时江苏嘉逸签署了抗新冠药的加工协议且取得了订单，故对受托加工业务所产生的收入进行了预测。②相同产品的市场份额不同：收购评估时，预测市场上除原研药外仅有江苏嘉逸生产销售西那卡塞片，故按市场上仅有一个仿制药与原研药的竞争格局进行预测；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时，由于 2021 年 6 月西那卡塞片纳入第五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目录且江苏嘉逸未中标，故预测江苏嘉逸西那卡塞片的市场份额大幅下降。③相同产品的销售价格不同：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由于西那卡塞片纳入第五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目录，该产品的销售单价低于收购评估时的预测销售单价。④预测基数不一致：收购时评估预测 2021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10,704 万元均系预测的西那卡塞片的销售收入，而 2021 年 6 月西那卡塞片纳入第五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目录且江苏嘉逸未中标，导致江苏嘉逸西那卡塞片市场份额及销售价格下降，从而江苏嘉逸 2021 年度实际完成的营业收入为 2,872 万元，较低的营

业收入基数使得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达到 437%。

(2) 2025 年、2026 年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系：收购江苏嘉逸时评估报告预测期为 2020 至 2024 年，2025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2027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预测 2025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因此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5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与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5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一致。

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成本增长率为 96%-0%，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成本增长率不一致。差异原因：

(1)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系：①预测基数不一致：收购时评估报告中预测 2021 年的营业成本为 3,896 万元均系预测的西那卡塞片的销售成本，而 2021 年 6 月西那卡塞片纳入第五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目录且江苏嘉逸未中标，导致江苏嘉逸西那卡塞片市场份额下降，从而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营业成本为 951 万元，较低的营业成本基数导致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营业成本增长率达到 834%；②如前所述，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涉及的产品与收购时评估报告中预测涉及的产品不同，从而导致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产品销量与单位成本和收购时评估报告中预测的产品销量与单位成本不同。

(2) 2025 年、2026 年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系：收购江苏嘉逸时评估报告预测期为 2020 至 2024 年，2025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2027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预测 2025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成本，因此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5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成本增长率与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5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成本增长率不一致。

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费用增长率为 7%-0%，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费用增长率不一致。差异原因：

(1)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系：历次评估时费用预测数据均基于当时的产品、市场竞争格局和收入预测所做的测算，由于历次评估时产品不同、收入预测数据等因素变化，使得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与收购时评估预测的费用增长率有所变动。

(2) 2025 年、2026 年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系：收购江苏嘉逸时评估报告预测期为 2020 至 2024 年，2025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2027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预测 2025 年至 2026 年的各项费用，因此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5 年至 2026 年的费用增长率与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5 年至 2026 年的费用增长率不一致。

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2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率为 42%-33%，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率不一致，原因主要系：(1) 预测涉及的产品不同；(2) 相同的产品预测的市场份额不同；(3) 相同的产品预测的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不同；(4) 各次预测的费用率不同；上述原因导致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净利润率较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的净利润率不一致。

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税后折现率为 13.02%，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使用的税后折现率不一致，原因主要系：受宏观经济影响，折现率计算所涉及的无风险报酬率、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及债务资本成本发生变化所致。

2、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与上年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差异说明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437%、13%、2%、10%、-7%，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 49%、37%、15%、2%、0%，差异原因：

(1) 2022 年至 2025 年的差异原因系：①预测涉及的产品不同：上年商誉减值测试，按 3 个药品销售所产生的收入进行预测，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因江苏嘉逸签署了抗新冠药的加工协议且取得了订单，故新增了受托加工业务所产生的收入预测。②相同产品的市场份额不同：上年商誉减值测试，西那卡塞片、利伐沙班片按当时市场的竞争格局预测市场份额；而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因 2021 年 6 月西那卡塞片、利伐沙班片纳入第五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目录且江苏嘉逸未中标，故预测西那卡塞片、利伐沙班片的市场份额大幅减少。③相同产品的价格不同：由于西那卡塞片、利伐沙班片纳入第五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目录，市场竞争激烈，故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上述产品的预测销售单价低于上年商誉减值测试的预测销售单价。④预测基数不一致：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 2021 年的营业收入为 11,663 万元，而江苏嘉逸 2021 年度实际完成的营业收入为 2,872 万元，较低的营业收入基数导致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达到 437%。

(2) 2026 年的差异原因系：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期为 2021 至 2025 年，2026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2027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预测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因此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与收购时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一致。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成本增长率为 834%、-1%、-14%、-3%、-31%，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的成本增长率为 39%、33%、15%、2%、0%，两者差异原因主要系：①预测基数不一致：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 2021 年的营业成本为 2,363 万元，而江苏嘉逸 2021 年度实际发生的营业成本为 951 万元，较低的营业成本基数导致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营业成本增长率达到 834%；②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江苏嘉逸从 2022 年度新增了抗新冠药加工业务，预测期内抗新冠药加工业务的营业成本增长率随着新冠疫情的缓解、加工数量的下降而减少。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费用增长率为 21%、5%、2%、5%、0%，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 2026 年费用增长率为 32%、27%、12%、2%、0%，两者差异原因主要系：历次评估时费用预测数据均基于当时的产品、市场竞争格局和收入预测所做的测算，由于历次评估时产品不同、收入预测数据等因素变化，使得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与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费用增长率有所变动。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率为 25%、31%、37%、41%、49%、49%，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 2022 年至永续的净利润率为 43%、44%、45%、45%、45%、45%，两者差异原因系：①预测期间的毛利率不一致：上年商誉减值测试，按 3 个药品销售所产生的收入成本进行预测，毛利率较高且稳定；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新增了抗新冠药受托加工业务所产生的收入成本预测，抗新冠药受托加工业务的毛利率较低，且预测期内预测加工数量会有下降，因此随着抗新冠药受托加工业务在江苏嘉逸收入占比的变化，从而导致毛利率及净利润率逐年变化；②由于西那卡塞片、利伐沙班片纳入第五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目录，市场竞争激烈，故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上述产品的预测销售数量与销售单价低于上年商誉减值测试的预测销售数量与销售单价。③各次预测的费用率不同。上述原因导致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净利润率与上年商誉减值测试的净利润率存在差异。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使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9.85%，上年商誉减值测试使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11.05%，两者差异原因主要系：受宏观经济影响，折现率计算所涉及的无风险报酬率、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及债务资本成本发生变化所致。

3、本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所采用的折现率与可比公司折现率进行对比说明

经查询同类上市公司相关公告信息，2021 年度涉及商誉减值测试项目税前折现率如下：

序号	所属上市公司		商誉资产组所在可比公司	税前折现率
1	002412	汉森制药	云南康佰佳医药有限公司	10.35%
2	600420	国药现代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10.01%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9.58%
3	600079	人福医药	杭州福斯特药业有限公司	9.04%
4	600422	昆药集团	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26%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9.24%
			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1.77%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	10.56%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8.77%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9.55%
			红河州佳宇药业有限公司	8.77%
5	000597	东北制药	东药集团葫芦岛医药有限公司	10.03%
6	300147	香雪制药	亳州市沪谯药业有限公司	10.16%
7	300039	上海凯宝	上海顺捷医药有限公司	8.80%
最大值				11.77%
最小值				8.77%
平均值				9.71%

江苏嘉逸资产组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税前折现率为 10.40%（税后折现率 9.85%），与同类上市公司的税前折现率相比，取值合理。

三、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

2021 年度，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海力生制药	保灵集团	江苏嘉逸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A)	9,350.72	6,717.45	27,560.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B)	6,233.82	1,679.36	26,479.96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C=A+B)	15,584.54	8,396.81	54,040.73
资产组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 (D)	14,905.26	13,910.68	20,012.31

项目	海力生制药	保灵集团	江苏嘉逸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E=C+D)	30,489.79	22,307.49	74,053.04
可回收金额 (F)	25,200.00	17,130.00	81,540.00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G=E-F)	5,289.79	5,177.49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H=G*收购时持股比例)	3,173.88	4,141.99	---
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I)	4,632.45	5,681.06	---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 (J=I<H 的差额)	---	---	---
本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无需计提	无需计提	无需计提
截止 2021 年末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4,632.45	5,681.06	

综上所述，2021 年度，公司聘请了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协助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预测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2027 年至永续为稳定期，采用的关键参数包括：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由于预测期与稳定期发生变化、市场竞争发生变化、企业自身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无风险收益率和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及债务资本成本发生变化等原因，上述关键参数与收购时评估报告及上年商誉减值测试使用的参数存在合理差异；截止 2020 年末公司已根据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对收购海力生制药产生的商誉及收购保灵集团产生的商誉分别累计计提了 4,632.45 万元和 5,681.06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2021 年度公司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无需对收购海力生制药、保灵集团、江苏嘉逸产生的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年审会计师的核查过程和核查意见：

一、针对公司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 (1) 评价管理层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认定；
- (2) 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3) 了解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历史业绩情况、发展规划，以及宏观经济和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
- (4) 评估商誉减值测试的估值方法；

(5) 评价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假设的适当性；

(6) 评价测试所引用参数的合理性，包括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以及其确定依据等信息；

(7) 评价前述信息与形成商誉时或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的信息、公司历史经验或外部信息是否存在不一致；

(8) 复核商誉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

(9) 评价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10) 评价商誉的减值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披露是否充分。

二、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公司上述说明与我们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获得的信息没有重大不一致。就财务报表整体的公允反映而言，2021 年度公司未对收购海力生制药、保灵集团及江苏嘉逸产生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具有合理性。

问题 4、截至 2021 年末，你对宁波磐霖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约为 9,092 万元。请列示该公司投资业务领域、资金流向等，并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前述资金流向是否涉嫌资金占用等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宁波磐霖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磐霖仟源”）的投资业务领域为医疗健康产业。磐霖仟源成立的原因系：为抓住国内医疗健康产业并购重组快速发展的机遇，充分发挥产业优势和金融资本优势，实现共赢，2014 年 9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上海磐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公司与上海磐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设立产业并购基金之战略合作协议；随后设立磐霖仟源，磐霖仟源的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及相关业务咨询。

根据《宁波磐霖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磐霖仟源总出资规模为 2.21 亿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6,63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0%。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资日期	出资金额
2015年2月	3,000.00
2016年4月	1,000.00
2016年12月	2,630.00
累计出资金额	6,630.00
2017年9月（注）	-900.00
实际出资金额	5,730.00

注：磐霖仟源于2016年12月从武汉友芝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退出并收回投资本金3,000万元及收益87.62万元，合计3,087.62万元，2017年磐霖仟源将上述投资本金返还给各出资人并将投资收益分配给各出资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除上述出资和收回出资及收到投资收益外，公司与磐霖仟源无其他资金往来的情况。

2、磐霖仟源的资金流向

磐霖仟源从成立至2021年末资金流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资金流入	
1、收到出资人出资款	22,100.00
2、赎回结构性存款	9,000.00
3、收到友芝友项目投资本金及收益	3,087.62
4、利息收入	130.44
5、其他	6.79
资金流入合计	34,324.85
资金流出	-
1、项目投资（注）	19,592.95
2、购买结构性存款	9,000.00
3、返还出资人出资及分配友芝友项目收益	3,076.20
4、支付管理费、托管费	2,607.19
5、其他	28.83
资金流出合计	34,305.17
资金净流量（+流入/-流出）	19.68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	19.68

注：项目投资包括磐霖仟源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全部对外投资 16,592.95 万元及对武汉友芝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投资 3,000 万元，合计 19,592.95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磐霖仟源的全部对外投资项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被投资单位 所属行业	出资日期	投资金额
北京盛诺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医药	2017年	3,209.79
苏州瑞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医药	2015年	2,000.00
		2017年	1,383.16
		2019年	2,000.00
广州奥咨达医疗器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	2017年	3,000.00
北京东方京都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医院	2017年	3,000.00
亚飞（上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	2019年	2,000.00
合计			16,592.95

注：公司对磐霖仟源具有重大影响，故按权益法进行核算。在进行权益法核算时，公司按照其会计政策调整磐霖仟源财务报表，对于磐霖仟源持有的上述非上市公司股权，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同时公司根据《宁波磐霖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约定（投资收益按投资项目单独核算，当投资项目实现退出时，即应将该投资项目的收益及时进行分配，同时返还该项目的初始投资；投资收益及初始投资先支付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特定项目初始投资额并分配基础收益，再支付劣后级有限合伙人特定项目初始投资额，再分配超额收益）计算其投资收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磐霖仟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 9,092.34 万元。

年审会计师的核查过程和核查意见：

一、针对前述资金流向是否涉嫌资金占用，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查阅公司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及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协议；
 (2) 查阅宁波磐霖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
 (3) 逐笔检查公司对磐霖仟源出资的银行付款凭证和从磐霖仟源收回出资及收到投资收益的银行收款凭证；

(4) 查阅磐霖仟源对外投资项目的投资协议，将协议约定的出资额与实际出资额进行核对；

(5) 取得磐霖仟源的银行存款明细账与银行对账单，将磐霖仟源银行对账单的大额记录与银行存款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二、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公司上述说明与我们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获得的信息没有重大不一致。未发现磐霖仟源资金流向涉嫌资金占用的情况。

问题 5、请补充说明以下与你公司政府补助相关问题：

(1) 本报告期你公司将政府补助“扶持资金”1,575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请说明该政府补助具体补助对象，计入营业外收入的依据；

(2) 你公司将“依巴斯汀一致性评价金奖励”805.06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报告期将其中 622.15 万元转入当期损益，占比 77%。请说明你公司将其该笔政府补助转入当期损益的处理原则及计算方式；

(3) 请你公司报备相关政府补助文件及银行流水，并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前述政府补助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政府补助——扶持资金 1,575 万元具体补助对象及计入营业外收入的依据

1、2021 年度，公司子公司西藏仟源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仟源”）收到西藏自治区藏青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支付的扶持资金合计 1,575 万元，用于鼓励企业做大做强。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收到日期	金额	付款方	补助对象或款项用途
2021 年 1 月	100.00	西藏自治区藏青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鼓励企业做大做强
2021 年 2 月	675.00		
2021 年 4 月	100.00		
2021 年 6 月	300.00		
2021 年 8 月	300.00		
2021 年 12 月	100.00		
合计	1,575.00		

2、计入营业外收入的依据

2020年12月1日与2021年12月1日，西藏仟源与西藏自治区藏青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药品及医疗器械贸易企业经营合作协议》（合同编号分别为【2020】藏青园药经投字11号、【2021】藏青园药经投字28号），协议期间分别为2020年12月1日至2021年11月30日、2021年12月1日至2023年11月30日。上述协议约定：西藏自治区藏青工业园区鼓励商贸企业做大做强，为进一步激励商贸企业创新发展及开拓国内外市场，按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给予扶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第四条规定“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及《药品及医疗器械贸易企业经营合作协议》的约定：A、上述补助款项未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公司将其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B、上述补助款项系用于企业做大做强之用，未规定具体使用用途，因此公司认为上述政府补助系奖励资金，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无关，故将政府补助——扶持资金计入营业外收入。

二、将政府补助——依巴斯汀一致性评价奖励805.06万元转入当期损益的处理原则及计算方式

1、转入当期损益的处理原则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根据政府补助文件中的补助受益对象将收到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如果一项政府补助的补助对象既包括购建长期资产，又包括补偿成本费用，则根据相关长期资产及成本的发生额比例，将政府补助拆分为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部分，并按相应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核算。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为：1) 将收到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2) 根据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直线法分期计入各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为：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计算方法

2021年2月与10月，公司孙子公司杭州仟源保灵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仟源保灵”）分别收到杭州钱塘新区财政金融局支付的依巴斯汀一致性评价奖励400万元、405.06万元，合计805.06万元。

仟源保灵研发依巴斯汀一致性评价项目共发生开发费用1,672.55万元，其中：费用化金额1,266.60万元已计入2020年及以前年度的研发费用，资本化金额405.95万元于2020年度结转无形资产。因此，公司认为政府补助——依巴斯汀一致性评价奖励属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故公司区分不同的补助对象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1) 计算依巴斯汀一致性评价项目费用化金额与资本化金额的占比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费用化金额	1,266.60	75.73%
资本化金额	405.95	24.27%
合计	1,672.55	100.00%

(2) 将收到的政府补助按费用化金额与资本化金额的占比拆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到的金额(A)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A*24.2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A*75.73%)
第一笔政府补助	400.00	97.08	302.92
第二笔政府补助	405.06	98.31	306.75
合计	805.06	195.39	609.67

(3) 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寿命	每月应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2021年度应计月数	2021年度应计当期损益金额
第一笔政府补助	97.08	111	0.8746	11	9.62
第二笔政府补助	98.31	103	0.9545	3	2.86
合计	195.39	---	---	---	12.48

(4) 政府补助——依巴斯汀一致性评价奖励 2021 年度应计入当期损益金额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4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09.67
合计	622.15

年审会计师的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针对政府补助——扶持资金 1,575 万元的会计处理，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取得并查阅相关政府补助文件，判断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还是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及是否与企业日常经营相关；

(2) 逐笔检查上述政府补助的银行收款凭证，核对收款金额与账面记录是否一致、付款方与政府补助文件的内容是否一致；

(3) 检查公司对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

二、针对政府补助——依巴斯汀一致性评价奖励的会计处理原则及计算方式，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取得并查阅相关的政府补助文件，判断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还是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及是否与企业日常经营相关；

(2) 逐笔检查上述政府补助的银行收款凭证，核对收款金额与账面记录是否一致、付款方与政府补助文件的内容是否一致。

(3) 检查公司对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

(4) 复核计算过程中依巴斯汀一致性评价项目的费用化发生额与资本化发生额是否与账面记录一致；

(5) 复核政府补助——依巴斯汀一致性评价奖励拆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拆分计算过程是否正确；

(6) 复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结转当期损益的计算过程是否正确。

三、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公司上述说明与我们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获得的信息没有重大不一致。就财务报表整体的公允反映而言，公司对上述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题 6、你公司无形资产包含四川仟源商标及药证，海力生制药专利技术、专有技术等，保灵集团专利、商标、专有技术、药物保健品批件等，恩氏基因专利技术，无锡联合利康专利技术，苏州达麦迪专利技术，嘉逸医药专利技术、专有技术等账面原值共计 2.52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前述无形资产确认原则、摊销方式，并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你公司无形资产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明细中包含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海力生制药专利技术、专有技术等	4,594.00	4,594.00
保灵集团专利、商标、专有技术、药物保健品批件等	1,109.90	1,109.90
恩氏基因专利技术	1,254.80	1,254.80
四川仟源商标及药证	1,130.00	1,130.00
无锡联合利康专利技术	1,228.00	409.14
嘉逸医药专利技术、专有技术等	15,858.84	2,037.73
合计	25,175.54	10,535.57

注：2021 年公司从苏州达麦迪生物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达麦迪”）撤回全部投资，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因此 2021 年末不再将苏州达麦迪生物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故苏州达麦迪专利技术因合并范围变更而减少。

一、上述无形资产确认原则

2012 年至 2020 年期间，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分别取得了浙江仟源海力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力生制药”）60%股权、杭州保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灵集团”）80%股权、杭州仟源恩氏基因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氏基因”）80%股权、四川仟源中药饮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仟源”）52%股权、无锡联合利康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联合利康”）

100%股权、苏州达麦迪生物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51.98%股权及江苏嘉逸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嘉逸”）51%股权。《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十四条规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应当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因为上述无形资产均为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故公司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2 年收购了海力生制药 60%股权，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山西仟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浙江海力生制药有限公司 60%股权项目所涉及的浙江海力生制药有限公司股东部分权益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资评报（2012）沪第 032 号）。根据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公司确认了无形资产——海力生制药专利技术、专有技术等，原值 4,594 万元。

2、公司于 2013 年收购了保灵集团 80%股权，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山西仟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杭州保灵集团有限公司 80%股权所涉及的杭州保灵集团有限公司股东部分权益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资评报（2013）沪第 355 号）。根据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公司确认了无形资产——保灵集团专利、商标、专有技术、药物保健品批件等，原值 1,109.90 万元。

3、公司于 2014 年收购了恩氏基因 80%股权，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杭州恩氏基因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评财字（2015）沪第 013 号）。根据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公司确认了无形资产——恩氏基因专利技术，原值 1,254.80 万元。

4、公司于 2015 年收购了四川仟源 52%股权，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山西仟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四川仟源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评财字（2015）沪第 083 号）。根据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公司确认了无形资产——四川仟源商标及药证，原值 1,130.00 万元。

5、公司于 2016 年收购了无锡联合利康 100%股权，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无锡联合利康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无锡联合利康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资评报（2016）沪第 0007 号）。根据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公司确

认了无形资产——无锡联合利康专利技术，原值 1,228.00 万元。

6、公司于 2020 年通过收购与增资取得了江苏嘉逸医药有限公司 51% 股权，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山西仟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江苏嘉逸医药有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 156 号）。根据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公司确认了无形资产——嘉逸医药专利技术、专有技术等，原值 15,858.84 万元。

二、上述无形资产摊销方式

项目	摊销年限	摊销方法
四川仟源商标及药证	60 月	年限平均法
海力生制药专利技术、专有技术等	84 月	年限平均法
保灵集团专利、商标、专有技术、药物保健品批件等	67 月	年限平均法
恩氏基因专利技术	60 月、120 月	年限平均法
无锡联合利康专利技术	204 月	年限平均法
江苏嘉逸专利技术、专有技术等	179 月	年限平均法

注：摊销年限以评估报告评估时预测的受益期为基础予以确定。

年审会计师的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针对前述无形资产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查阅各项评估报告，将公司可辨认无形资产及入账原值与评估报告结果进行核对；

（2）了解前述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摊销年限，评价确定摊销年限的依据是否充分，并对前述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进行测算；

（3）获取或编制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复核加计正确并与总账数、报表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4）考虑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评价管理层对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作出的评估，并获取管理层对于减值迹象得出结论的佐证证据（包括管理层得出存在和不存在减值迹象的结论）；

（5）审查本期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二、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公司上述说明与我们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获得的信息没有重大不一致。就财务报表整体的公允反映而言，公司无形资产相关的会计核算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日